

農業部林業及自然保育署 函

地址：100024臺北市中正區杭州南路一段2號

聯絡人：呂志怡

電話：(02)2351-5441 #614

傳真電話：

電子信箱：genie593@forest.gov.tw

受文者：臺中市政府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9月11日

發文字號：林企字第1132224510A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四 (113241D001867_1132224510A_113D2018182-01.pdf)

主旨：本署與社團法人中華民國自然生態保育協會訂於本

(113)年10月3至4日(星期四、五)假中研院生物多樣性中心跨領域大樓辦理「113年度行政人員生物多樣性推動工作研習班」，請鼓勵貴機關同仁踴躍報名參加，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社團法人中華民國自然生態保育協會113年8月23日(113)自然生態字第113065號函辦理。

二、本研習實施事項如下：

(一)研習對象：以實際執行生物多樣性及國土生態綠網相關業務之人員，且三年內未參加過本研習者優先，但不限承辦相關業務人員。

(二)研習地點：中央研究院生物多樣性研究中心跨領域科技大樓1樓演講廳(臺北市南港區研究院路二段128號)。

三、研習期間全程參訓人員將給予公務人員終身學習及環境教育認證時數13小時，並依規定給予公假。

林務自然保育檄文:113/09/12



1130263631

有附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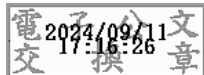
四、檢附課程表1份，參加人員請於113年9月25日前線上報名

(網址：<https://url.forest.gov.tw/yrpz5zduh>)。如有
研習相關疑義，請電洽中華民國自然生態保育協會(02)

2787-2289或電郵至swanint@seed.net.tw。

正本：外交部、國防部、教育部、文化部、海洋委員會、國家發展委員會、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原住民族委員會、客家委員會、內政部國土管理署、內政部警政署保安警察第七總隊、內政部警政署刑事警察局、財政部關務署、財政部國有財產署、法務部調查局、經濟部水利署、經濟部產業發展署、經濟部智慧財產局、交通部高速公路局、國營臺灣鐵路股份有限公司、交通部觀光署、交通部公路局、行政院主計總處、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環境部、海洋委員會海洋保育署、海洋委員會海巡署、中央研究院生物多樣性研究中心、農業部綜合規劃司、農業部資源永續利用司、農業部農民輔導司、農業部國際事務司、農業部畜牧司、農業部動物保護司、農業部農業科技司、農業部資訊司、農業部會計處、農業部統計處、農業部農糧署、農業部漁業署、農業部動植物防疫檢疫署、農業部農村發展及水土保持署、農業部農田水利署、農業部農業金融署、農業部農業試驗所、農業部林業試驗所、農業部水產試驗所、農業部畜產試驗所、農業部獸醫研究所、農業部農業藥物試驗所、農業部生物多樣性研究所、農業部桃園區農業改良場、農業部苗栗區農業改良場、農業部臺中區農業改良場、農業部臺南區農業改良場、農業部高雄區農業改良場、農業部花蓮區農業改良場、農業部臺東區農業改良場、各縣市政府(含各直轄市及金門、連江兩縣)

副本：



裝

訂

線

